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鄭姿瑜

電話：06-2991111 分機1169

傳真：06-2955811

電子信箱：tzuyu_092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麻豆區港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410692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6923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教師在職進修研究實施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教師在職進修研究實施要點」，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教師在職進修研究實施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（均含附件）

港尾國小

114/07/31



1140023447